

证券代码：300844

证券简称：山水比德

公告编号：2022-030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专项报告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58 号）同意注册，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1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0.2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1,032.3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11,901.21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9,131.09 万元（含超募资金金额 18,171.89 万元）。募集资金已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820 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31.09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631.09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7,000.00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60,631.88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活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4,131.88 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56,500.00 万元，合计人民币 60,631.88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于2021年8月23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淘金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口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上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及现金管理情况

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放方式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活期 存款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	3602114029 100091835	1,829.24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淘金支行	8002738195 09022	1,082.02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	3911301001 00122036	68.19	

	公司	江南支行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口支行	1209082654 10106	1,152.43	
活期余额存款小计				4,131.88	
存放方式	委托方	受托方	账号	余额	备注
现金管理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	3602114029 100091835	5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风险评级本金损失可能性很小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南支行	3911301001 00122036	27,000.00	固定收益类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口支行	1209082654 10106	10,000.00	固定收益类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口支行	1209082654 10106	9,000.00	固定收益类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口支行	1209082654 10106	6,000.00	固定收益类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口支行	1209082654 10106	4,000.00	固定收益类
现金管理余额小计				56,500.0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总计				60,631.8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31.09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获取收益的能力，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制度规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56,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将闲置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使用期限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的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固定收益类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56,000.00 万元、未超过本公司股东大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额度及决议有效期。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80.9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23.33 万元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846 号），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

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1 年 8 月 9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实际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4、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5、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经营情况，根据 2021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降低财务成本。截止本报告期，上述事项尚未执行。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1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杭州为“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131.0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31.0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31.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1、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1,507.46	21,507.46	898.51	898.51	4.18	2023.8.31	-	不适用	否
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972.84	19,972.84	1.86	1.86	0.01	2022.8.31	-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5,411.57	5,411.57	94.85	94.85	1.75	2023.8.31	-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否	4,067.33	4,067.33	635.88	635.88	15.63	2023.8.31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0,959.20	50,959.20	1,631.09	1,631.09	3.2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8,171.89	18,171.89							
合计		69,131.09	69,131.09	1,631.09	1,631.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报告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金额为 18,171.89 万元。</p> <p>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6,5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募资金视情况用于补</p>									

	充公司流动资金或其他项目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1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杭州为“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8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80.9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23.33万元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经营情况，根据 2021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降低财务成本。截止本报告期，上述事项尚未执行。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的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固定收益类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56,000.00 万元，未超过本公司股东大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额度及决议有效期。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